

國立臺灣美術館 函

地址：臺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2號
聯絡人：吳麗娟
電話：04-2372-3552 分機 723
傳真：04-2375-4693
信箱：lichuanwu@art.ntmof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國美推字第11230022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主視覺海報、議程 (112D001617_112D2001924-01.jpg、
112D001617_112D2001925-0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館辦理「博物館與心智障礙者：共融藝術實踐論壇暨工作坊」海報及議程資料，敬請協助公告及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相關人員公(差)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為本館辦理文化部112年度文化近用計畫之相關論壇活動。係為探討心智障礙者與神經多樣性人士在藝文活動中的參與可能性，邀請國內外講者分享共融藝術的知識和實際經驗、藝文場館的行政運作實踐，以及非營利組織的創新方案等，希冀從學術、博物館、組織等多個面向，透過論壇暨工作坊，讓不同領域的專業工作者能夠共同交流，促進實務經驗的推進，共同努力打造一個更包容和豐富的藝術文化環境。活動內容詳附件議程資料。
- 二、報名對象：文化部相關館所、各文化場館專業人員、學術單位研究人員及教職人員，心智障礙者及其支持者或團體代表等。
- 三、報名須知：線上報名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>

電子
文
騎

3

/y6p6D。

四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2年12月11日止。

五、全程參加者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:

(一)112年12月14日工作坊，認證3小時:

(二)112年12月15、16日論壇，認證每日6小時。

六、報名相關事宜，請電洽02-26203733許小姐，或04-

23723552分機723吳小姐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院處、國立歷史博物館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桃園市立美術館、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、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、嘉義市立美術館、臺南市美術館、新北市立美術館籌備處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全國縣市政府文化局(處)、全國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國家人權博物館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國家兒童未來館籌備處、國家漫畫博物館籌備處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交響樂團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、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、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國立國父紀念館、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、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

副本：本館教育推廣組

